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林草行政执法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林草资源行政执法工作,对违法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按照法律程序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包括罚款、责令恢复原状、没收违法所得等。通过严格开展林草资源行政执法工作,制止乱砍滥伐、非法占用林地、非法破坏草原、非法开垦等破坏行为的发生,维护林草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完整性,为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开展林草资源行政执法工作,对违法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按照法律程序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包括罚款、责令恢复原状、没收违法所得等。通过严格开展林草资源行政执法工作,制止乱砍滥伐、非法占用林地、非法破坏草原、非法开垦等破坏行为的发生,维护林草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完整性,为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办理行政执法案件聘请相关机构对违法行为现场进行勘测和司法鉴定	一批	一批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印制林草法律法规宣传册、警示横幅设立	一批	一批	5	5				
		质量指标 (10分)	完成对违法行为的处罚,行政执法案件办结。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完成时间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案件司法鉴定费用、法律法规宣传费用	6	6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因林草资源被破坏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减少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通过对违法行为的查处和曝光,可以提高公众对林草资源保护的认知和重视程度,	提升	一定程度上提升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促进林地、草原的生态功能正常发挥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对生态保护可持续发展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